**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政府**

 **(本级) 2022年预算公开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等文件规定，现将我单位预算信息公开如下：

第一部分: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一、单位职责**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及本镇党员代表大会（党员大会）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加强党对基层治理的全面领导，统筹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和基层党组织各项制度建设。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强化“两个责任”，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基层得到全面贯彻落实。

（三）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

（四）组织召开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充分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监督权和任免权，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五）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基层“最多跑一次”改革工作，拓宽服务渠道，改进服务方式，建立健全群众办事一次办结机制，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实行“一站式服务”“一枚印章管审批（服务）”，提升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六）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健康、体育事业、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和财政、统计、民政、司法行政等行政工作。落实本行政区域内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区域规划、国土空间规划。

（七）乡镇党委领导乡镇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乡镇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八）加强乡镇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录属乡镇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九）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乡镇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工作。

（十）领导本乡镇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网格化管理服务，落实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综合发挥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和司法调解的作用，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维护安全稳定。做好综合执法、应急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环保、乡村振兴、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防范邪教等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等工作。

（十一）保护社会主义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各少数民族的合法权利和利益，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十二）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
| 1 | 高林村镇（本级）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第二部分：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一、收入说明**

2022年预算收入为1576.2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100.91万元，基金预算收入475.18万元，财政专户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18万元。

**二、支出说明**

2022年单位支出预算1576.28万元

基本支出781.34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651.84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129.50万元

项目支出 794.93万元

 其中：本级支出794.93万元

**三、比上年增减情况**

本年度单位预算收支安排1576.28万元，较上年增加250.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51.3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日常公用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减少0.59万元，主要原因是扶贫类项目支出减少。

第三部分：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29.5万元，其中办公费59.69万元，邮电费7.14万元，工会经费4.17万元、福利费2.61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5万元，公务接待费1.64其他支出42.1万元。

第四部分：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名称** | **2021年度预算** | **2022年度预算** | **增减金额** | **变化原因** |
| 因公出国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购置经费 | 0 | 0 | 0 | 无增减变化 |
| 公务用车运行经费 | 17 | 12.15 | -4.85 |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
| 公务接待费支出 | 9 | 1.64 | 7.36 |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
| 合计 | 26 | 13.79 | -12.21 |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三公”经费预算减少 |
|  |  |  |  |  |

 |

第五部分：预算绩效信息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重要部署，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提升党建工作，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推进规模化农业生产, 着力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加快结构调整，因地制宜，科学规划，不断壮大产业规模；健全信访综治网络平台，全面推进“四个覆盖”，充分发挥综治平台作用，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打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积极服务保障雄安新区建设，全力做好容易线建设的配合工作；扎实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统筹安排扬尘治理、秸秆焚烧，排查污染企业，加强管控与治理，改善人居环境。加强对企业和社会安全的管理，确保辖区内生产安全、社会和谐统筹安排; 扎实推动建档立卡扶贫工作，保证建档立卡户脱贫不脱政策，防止返贫。扎实做好人大、政协、工会、共青团、武装、环保、土地、教育、卫生等各项工作，努力实现全乡各项事业持续发展。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协调维护社会稳定，维护镇村稳定

绩效目标：协调维护社会稳定和国家安全，以创建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目标。

绩效指标：矛盾纠纷调处率达到80%以上；协调督导事项化解率80%以上；稳定水平提高。

（二）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促进发展

绩效目标：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搞好服务保障，保障村级组织及村党组织正常运转，促进乡村社会和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村级各项经费资金支付及时率达到90%以上；群众满意率达到90%以上。

（三）完善农村经营管理，维护村情。

绩效目标：保障华龙路、高铁高速两侧绿化占地补偿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资金到位率及补贴发放率达到100%以上；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四）加强农村文化建设文化资源共享

绩效目标：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工作部署，坚持正确舆论导向，发挥主流媒体作用。

绩效指标： 实现文化资源共享，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五）乡镇综合事务管理，保障正常运转

绩效目标：扎实做好人大、党建、纪检、团委、武装等各项工作，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转，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保障工作明显提升；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达到90%以上；受益对象满意度达到90%以上。

（六）做好大气污染防治，改善农村环境

绩效目标：做好全年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把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常态化。

绩效指标：生活垃圾定点存放清运率，重点村垃圾收集、处理完成率

达到90%以上；

（七）落实安全生产诚信管理

绩效目标：对重点行业和作业场所职业卫生安全生产加强行政执法监察；开展重大危险源执法检查工作；开展安全事故检查及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促进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诚信管理。

绩效指标：安全生产信息员设置覆盖镇所有村；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发放完成率达到100%以上；享受安全生产信息员补助人员对补助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

（八）实现镇村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

绩效目标：实现城乡地震安全建设常态化，提高防震减灾宣传效果，提升社会公众防震避险意识和技能。

绩效指标：地震群测群防队伍覆盖全镇各村；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发放完成率达到100%以上，享受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人员对津贴发放情况的满意程度达到90%以上。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强化政治理论武装，健全完善制度机制

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落实省委九届九次全会、九届十次全会决策部署，根据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以及我省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健全完善我镇预算绩效管理、预算资金管理等制度规定，按要求开展部门预算绩效实时监控、绩效自评和重点项目评价等工作，确保全年绩效目标圆满完成。

（二）加强预算支出管理，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编细编实预算，将项目细化到可执行程度，确保批复即可执行。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按规定对“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进行压减。通过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等措施。加强预算资金支出动态过程管理，及时协调解决预算项目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实时掌握预算支出进度，按照区财政局关于支出进度的关键时间节点，对预算资金项目进度进行支出。

（三）加强内部监督管理，确保资金安全有效

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财务资金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最大程度发挥国有资产效能。完善内部监督制度，加强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资产处置，对会计资料开展常态化内部审计，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严格落实领导干部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离任审计制度，加强对我镇物资采购、工程项目等大额资金使用招投标的全过程监督，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四）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确保绩效目标实现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专业知识培训，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不断优化财务人员知识结构，促进财务人员严格履行职责，提高财务管理的科学化和规范化水平。加强预算绩效调研工作，将绩效管理方法融入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过程中，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预算绩效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为预算绩效管理创造良好的思想基础和舆论环境，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安全生产信息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24U | 项目名称 | 安全生产信息员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55 | 其中：财政 资金 | 1.55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安全生产信息员岗位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加强基层安全生产保障能力的建设，确保满足安全生产工作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加大安全生产延生到基层，掌握全区的安全生产动态。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安全生产信息员人数 | 安全生产信息员人数 | 31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岗位补贴人均标准 | 500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数 | 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发生数 | <1次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安全生产信息员满意度 | 安全生产信息员对补贴发放情况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2.村党组织活动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60W | 项目名称 | 村党组织活动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7.56 | 其中：财政 资金 | 37.56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村党组织活动经费，保障村党组织日常活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拨付村党组织活动经费，保障村党组织日常活动2.由村党组织活动经费定期集中培训，提高农村党员的综合素质3.用于村内党员活动经费支出按季度支出，6月份支出50%，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参观学习人次 | 组织前往宣传教育基地参观的人次 | ≥40人 | 历史标准 |
| 质量指标 | 学习活动成果验收合格率 | 学习活动成果合格率 | ≥90% | 历史标准 |
| 时效指标 | 参观学习及时率 | 组织参观学习的及时率 | ≥90% | 历史标准 |
| 成本指标 | 资金使用率 | 资金使用率=（实际支出资金总数/计划完成项目资金总数）×100%。 | ≥95% | 历史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农村党员综合素质提升率 | 农村党员综合素质提升率 | ≥95% | 历史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农村党员满意度 | 农村党员的满意度 | ≥90% | 历史标准 |

3.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669 | 项目名称 | 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8.64 | 其中：财政 资金 | 8.64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发放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助。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按月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50%，9月份支出75%，12月份支出100%。2.把优抚工作作为支出国家国防军队建设、保持国家长治久安的一项重要任务强力推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放人数 | 发放村级退役军人服务站吸收参战（进藏）退役军人补贴的人数 | 12人 | 2021年11月份人数 |
| 质量指标 | 生活补助发放足额率 | 足额发放生活补助人数占全部人数比例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发放及时性 | 资金是否能够按照规定时间落实到位 | 100%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金额 | 在预算金额内支付 | ≤8.64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拥军优属保障率 | 未发生相关上访的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4.村级组织办公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405 | 项目名称 |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6.74 | 其中：财政 资金 | 36.74 | 其他资金 |   |
| 保障村级组织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开支。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及时足额拨付资金，保障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保障必要的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维持村级组织正常运转所必需的开支，以推进村级组织健康发展，搞好服务保障。此项目预计2022年6月份完成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经费保障村数 | 村级组织办公经费实际保障的村庄数量数 | 21个 | 依据冀组发2018 14号、徐字2019 2号 |
| 质量指标 | 保障覆盖率 | 保障村级组织数量占总村数比重 | 100% | 依据冀组发2018 14号、徐字2019 2号 |
| 时效指标 | 资金支付及时率 | 拨付此项资金及时率 | ≥90% | 依据冀组发2018 14号、徐字2019 2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6.74万元 | 依据冀组发2018 14号、徐字2019 2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村级组织运转保障水平提升率 | 村级组织在办公用品费、办公设施维护费、水电暖费等方面保障水平的提升比率 | ≥85% | 依据冀组发2018 14号、徐字2019 2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村级组织满意度 | 受办公经费保障的村级组织满意情况 | ≥90% | 徐字〔2019〕2号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5.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094F | 项目名称 | 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0.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加强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和夏、秋两季秸秆禁烧、垃圾清理清运、洒水车维护。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保护和改善环境，防治大气污染，保障公众健康，推进生态文明建设。2.当年度组织不少于5次大气污染防止宣传。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6月份支出50%，10月份支出9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发动宣传的次数 | 针对大气污染防治的宣传次数 | ≥5次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宣传覆盖率 | 大气污染防治宣传覆盖村数占总村数比重 | 100%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宣传及时率 | 大气污染防治宣传工作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比例 | ≥100%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6万元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率 | 环境保护意识提高率 | ≥85%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生态效益指标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 全年空气质量达到优良的天数 | ≥223天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6.党建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1574 | 项目名称 | 党建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0.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党建工作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60%  | 8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组织日常活动，定期集中培训，提高党员的综合素质；更好的发挥党的引领示范作用。2.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提升我镇的党建水平，提供有力的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 | 全年组织开展党组织活动次数 | ≥5次 | 徐字[2021] 29号 |
| 质量指标 | 党建工作考核通过率 | 各项党建工作是否通过考核 | ≥90% | 徐字[2021] 29号 |
| 时效指标 | 党建工作完成及时率 | 各项党建工作及时完成情况 | ≥90% | 徐字[2021] 29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0万元 | 徐字[2021] 29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党员违纪通报次数 | 党员违纪通报情况 | ≤2次 | 徐字[2021] 29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党员满意度 | 参加党建活动的党员满意度 | ≥85% | 徐字[2021] 29号 |

7.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25F | 项目名称 | 地震群测群防岗位津贴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42 | 其中：财政 资金 | 0.42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地震群防群测岗位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实施，维持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的稳定。有效降低地震灾害造成的人身及财产损失。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津贴人数 | 享受津贴人数 | ≥21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预算控制数 | 预算控制数 | ≤4200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稳定率 | 地震群测群防队伍稳定性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地震群防人员的满意度 | 地震群防人员的满意度 | ≥90% | 依据工作方案 |

8.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63P | 项目名称 | 服务群众专项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5.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05.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保障村内组织日常活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运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保障村内组织日常活动。2.正确使用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用于村内公益事业,达到群众满意。3.通过实施此项目，促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支出按季度支出，6月份支出50%，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保障完成率 | 服务保障完成量/应服务保障总量 | ≥95%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质量指标 | 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农村社区综合服务设施覆盖率 | ≥95%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时效指标 | 服务群众工作完成及时率 | 服务群众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成本指标 | 运行保障成本控制率 | 依照具体服务内容制定运行保障成本 | ≥95%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保障效果影响程度 | 村内公益事业服务效果影响程度 | ≥90%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群众满意度 | ≥95% | 依据上级专款文件 |

9.高林村镇2022年脱贫帮扶公益岗位补贴及保险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17H | 项目名称 | 高林村镇2022年脱贫帮扶公益岗位补贴及保险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8.59 | 其中：财政 资金 | 18.59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为34位在公益岗的人员发放补助并购买人身意外保险，促进有劳动能力和弱劳动力的脱贫户稳定就业。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规范就业扶贫公益岗位、乡村服务岗位管理，帮助就业困难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持续稳定增收。2.为34位在公益岗的人员发放补助并购买人身意外保险。“四员”岗每人每月500元，人身意外保险667元每年，乡村服务岗每人每月300元，人身意外保险667元/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助人数 | 补助公益岗位人数 | 34人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质量指标 | 符合率 | 补助人员条件符合率 | 100%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时效指标 | 及时发放率 | 资助经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四员”补助标准 | 5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乡村服务岗位补助标准 | 3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保险标准 | “四员”人身意外险标准 | 667元/年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成本指标 | 保险标准 | 乡村服务岗位人员人身意外险标准 | 667元/年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四员”收入 | 带动“四员”收入 | 5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经济效益指标 | 带动乡村服务岗人员收入 | 带动乡村服务岗人员收入 | 300元/月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公益岗、乡村服务岗家庭满意度 | 享受公益岗、乡村服务岗家庭满意度 | ≥95% | 公益岗位管理办法 |

10.华龙路绿化带占地补偿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043T | 项目名称 | 华龙路绿化带占地补偿专项资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17 | 其中：财政 资金 | 3.17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华龙路两侧绿化何庄村集体占地补偿。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100% |  100% | 10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维护占地农民的根本利益，保障占地农民的基本生活，解除后顾之忧。此项目资金按协议3月份完成支出。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偿到位的村数 | 补偿到位的村个数 | 1个 | 相关协议 |
| 质量指标 | 补偿覆盖率 | 是否占地户全部得到补偿 | 100% | 相关协议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及时拨付率 | 该笔资金投入后是否能够按照规定金额发放落实到位 | ≥90% | 相关协议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3.17万元 | 相关协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占地农民投诉次数 | 占地农民投诉次数 | ≤1次 | 相关协议 |
| 经济效益指标 | 占地农民经济收入增加额 | 占地农民经济收入增加额 | ≥2500亩/元 | 相关协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占地农民满意度 | 占地农民满意情况 | ≥90% | 工作要求 |

11.纪检保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0928 | 项目名称 | 纪检保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40 | 其中：财政 资金 | 4.4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专项用于纪检工作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60%  | 80% | 100% |
| 绩效目标 | 1.建立纪检保障长效机制，为纪检组织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更好的推进农村反腐倡廉，服务经济，促进社会和谐。2.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为促进纪检工作的有效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纪检办案数量 | 全年纪检办案的数量 | ≥5件 | 徐办发【2012】34号 |
| 质量指标 | 纪检案件办结率 | 纪检案件办结情况 | ≥90% | 徐办发【2012】34号 |
| 时效指标 | 纪检办案及时率 | 纪检办案及时情况 | ≥90% | 徐办发【2012】34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4.4万元 | 徐办发【2012】34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纪检办案行为投诉率 | 被投诉案件占办案总量的比例。 | ≤10% | 徐办发【2012】34号 |

12.京原公路工作人员生活补贴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55R | 项目名称 | 京原公路工作人员生活补贴项目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5.40 | 其中：财政 资金 | 5.4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发放国防公路工役制人员生活补贴。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解决国防公路工役制人员生活保障问题。2.及时发放国防公路工役制人员生活保补贴。3.补贴按月发放。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京原公路补贴人员数 | 补贴人员数量 | ＝10人 | 依据工作方案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准确率 | 补贴发放准确情况 | ＝10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完成及时率 | 发放完成及时情况 | ≥95% | 依据工作方案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5.4万元 | 依据工作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补贴人员生活保障提升率 | 补贴人员生活保障提升率 | ≥50% | 依据工作方案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补贴人员满意率 | 受补贴人员满意情况 | ≥85% | 依据工作方案 |

13.其他办公费用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98100163 | 项目名称 | 其他办公费用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0.18 | 其中：财政 资金 | 0.18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专项用于其他办公费支出。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9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确保我单位日常行政管理方面工作的运行2.确保我单位公务活动的正常开展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绩效评价次数 | 按季度评价资金使用程度 | 4次 | 依据工作要求 |
| 质量指标 | 正常运行率 | 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情况 | ≥95% | 依据工作要求 |
| 时效指标 | 控制资金支出 | 资金支出进度占预算全额的比例 | 100% | 依据工作要求 |
| 成本指标 | 预算执行率 | 按照支出进度要求和预算构成执行 | 100% | 依据工作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影响力 | 有利于提高工作效率 | ≥95% | 依据工作要求 |

14.人大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0901 | 项目名称 | 人大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专项用于人大工作专项工作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60%  | 80% | 100% |
| 绩效目标 | 1.人大日常工作经费保障及时，促进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当年度召开不少于1次人代会。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召开人代会次数 | 召开人代会次数 | ≥1次 | 徐字【2019】46号 |
| 质量指标 | 人大代表出席率 | 人大代表出席情况 | ≥70% | 徐字【2019】46号 |
| 时效指标 | 人大日常工作经费保障及时率 | 保障人大日常工作及时开展 | ≥90% | 徐字【2019】46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万元 | 徐字【2019】46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人大提议案件数 | 为本辖区民生事项等积极向区人大提议案件数 | ≥1件 | 徐字【2019】46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大代表满意度 | 人大代表满意度 | ≥90% | 徐字【2019】46号 |

15.团委综合事务管理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089M | 项目名称 | 团委综合事务管理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2.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2.00 | 其他资金 |   |
| 项目资金专项用于团委各项工作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60%  | 80% | 100% |
| 绩效目标 | 1.组织团员进行志愿服务活动，为疫情防控志愿者购买防疫物资。2.保障团委各项工作的开展，提高办事效率；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60%，9月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组织团员活动次数 | 全年组织开展团员活动次数 | ≥2次 | 徐办发[2018] 3号 |
| 质量指标 | 团委工作考核通过率 | 各项团委工作是否通过考核 | ≥90% | 徐办发[2018] 3号 |
| 时效指标 | 团委工作完成及时率 | 各项团委工作及时完成情况 | ≥90% | 徐办发[2018] 3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万元 | 徐办发[2018] 3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团员入党积极性提升率 | 通过调查有入党意愿团员人数较上一年度的提升比例 | ≥10% | 徐办发[2018] 3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团员满意度 | 参加团委组织活动的团员满意度 | ≥85% | 徐办发[2018] 3号 |

16.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工资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362T | 项目名称 | 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工资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3.98 | 其中：财政 资金 | 13.98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退役军人公益岗人员发放工资。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75% | 100% |
| 绩效目标 | 1.确保全区稳定，保障退役军人专岗人员更好发挥作用。2.按月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50%，9月份支出75%，12月份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益岗人数 | 公益岗人数 | 5人 | 2021年11月份人数 |
| 质量指标 | 公益岗工资发放足额率 | 足额发放工资人数占全部人数比例 | 100% | 计划标准 |
| 时效指标 | 资金及时发放率 | 该笔资金投入后是否能够按照规定时间发放到位 | ≤100% | 计划标准 |
| 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金额 | 在预算金额内支付 | ≤13.98万元 | 计划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拥军优属保障率 | 未发生相关上访的比率 | 100% | 计划标准 |

17.维稳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0953 | 项目名称 | 维稳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10.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10.00 | 其他资金 |   |
|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高林村镇21个行政村排查信访隐患、重大矛盾纠纷、重点人员教育稳控、接访劝返、重要敏感日需要提供保障的维稳、二十大安保、冬奥会、护路、制非各项费用。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25%  | 50%  | 80% | 100% |
| 绩效目标 | 1.建立维稳保障长效机制，解决各种信访案件。2.帮助群众解决疑难问题，减少矛盾纠纷案件和不稳定因素的发生。3.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3月份支出25%，6月份支出50%，9月份支出8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维稳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的数量 | 排查、化解矛盾纠纷的数量 | ≥10件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 ≥85%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解决信访案件及时性 | 解决信访案件及时率 | ≥85%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10万元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社会稳定水平提升率 | 矛盾纠纷数量较上年度下降的比例 | ≥10%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 社会效益指标 | 矛盾纠纷数量增长率 | 矛盾纠纷数量较上一年度没有大幅增加 | ≤20% | 三定方案及部门年度工作计划 |

18.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7010068R | 项目名称 | 乡村振兴驻村工作队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2.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2.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乡村振兴工作队人员工作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为驻村干部开展工作和人身安全提供基本保障提供必要工作和生活条件。2.上半年支出50%，下半年支出5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数量 | 选派到村得驻村书记和工作队员总数 | ≥8人 | 文件依据 |
| 质量指标 | 驻村工作队出勤率 | 实际在岗人数数量/工作队人数总量 | ≥95% | 历史标准 |
| 时效指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 ≥95% | 历史标准 |
| 成本指标 | 工作队员意外保险费用 | 工作队员意外保险费用 | ≤32万元 | 文件依据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任务完成率 | 乡村振兴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 ≥90% | 历史依据 |

19.乡镇武装工作经费（运转保障）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710172R | 项目名称 | 乡镇武装工作经费（运转保障）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3.00 | 其中：财政 资金 | 3.00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开展基层武装工作经费。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50%  |   | 100%  |
| 绩效目标 | 1.规范本镇武装部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提升遂行任务能力；保障本单位的民兵训练，征兵等工作的正常开展，圆满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2.此项目资金按序时进度支出：6月份支出50%，12月份支出100%，资金及时拨付到位，为基层武装工作的开展提供资金保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每年完成上级下达征兵数量 | 按照上级下达的征兵数量完成 | ≥3个 | 徐办字【2018】36号 |
| 数量指标 | 组织民兵训练次数 | 组织民兵训练次数 | ≥3次 | 徐办字【2018】36号 |
| 数量指标 | 应急器材装备采购数量 | 应急器材装备采购数量 | ≥3个 | 徐办字【2018】36号 |
| 质量指标 | 征兵通过率 | 征兵通过情况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质量指标 | 民兵训练出勤率 | 民兵训练出勤率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质量指标 | 采购应急装备完好率 | 采购的应急装备是否完好可用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时效指标 | 征兵工作完成及时率 | 征兵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时效指标 | 民兵训练工作完成及时率 | 民兵训练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时效指标 | 采购应急装备工作完成及时率 | 采购应急装备工作完成及时率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数 | 项目支出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万元 | 徐办字【2018】36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层民兵能力提升比率 | 通过调研，基层民兵应急能力、装备保障能力等有所提升人数所占比重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民兵满意度 | 参训民兵满意度 | ≥90% | 徐办字【2018】36号 |

20.徐水区绿化占地土地流转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37J | 项目名称 | 徐水区绿化占地土地流转金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472.01 | 其中：财政 资金 | 472.01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津保高铁、荣乌高速、环城植树造森绿化占地流转金补助。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100%  |   |   |
| 绩效目标 | 1.减少地下水开采,改善津保高铁、荣乌高速两侧生态环境2.完成津保高铁、荣乌高速植树造林绿化占地流转金补助支付工作3.该项目绿化占地流转金2022年需要资金472.011851万元，预计当年6月份支付完成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实际支付资金情况 | 实际支付流转金金额占计划支付流转金金额的比率 | ≥90％ | 工作计划和合同 |
| 质量指标 | 拨付工作考核情况 | 工作考核是否合格 | ≥9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及时支付资金率 | 按照工作计划及时拨付资金 | ≥90％ | 工作计划和合同 |
| 成本指标 | 预算执行率 | 不超项目本年度资金预算 | 100%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证造林绿化工作进行 | 能够保障造林绿化工作顺利开展 | 100% | 工作计划 |

21.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907001保定市徐水区高林村镇人民政府本级 | 单位：万元 |
| 项目编码 | 13062522P004566104238 | 项目名称 | 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经费 |
|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 预算数 | 7.29 | 其中：财政 资金 | 7.29 | 其他资金 |   |
| 此项目资金用于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做好人民调解工作工资。 |
| 资金支出计划（%） | 3月底 | 6月底 | 10月底 | 12月底 |
|   | 45%  |   | 100%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做好人民调解工作，更好、更快调解诉前案件和信访案件2. 完成当年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工作3.预计于5月份前支出45%，11月底前支出100%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选任人数 | 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人数情况 | 3人 | 计划要求 |
| 质量指标 | 调解员条件符合率 | 反映选任的专职人民调解员条件是否符合要求 | 100% | 计划要求 |
| 时效指标 | 选任及时率 | 反映专职人民调解员选任的及时程度 | 100% | 计划要求 |
| 成本指标 | 选任专职人民调解员成本 | 反映项目支出金额不高于预算金额 | ≤7.29万元 | 计划要求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调解案件成功率 | 调解成功案件数量占受理案件数量的比率 | ≥95% | 计划要求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反映群众对专职人员工作的满意程度 | ≥85% | 计划要求 |

第六部分：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第七部分：国有资产信息

上年末我单位固定资产总金额为536.21万元（详见下表）。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产购置计划，拟购置金额为0。

|  |
| --- |
| 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截止时间：2021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单位：万元）** |
| **固定资产总额** | **--** | **536.21** |
|  1、房屋（平方米） | 2550 | 231.11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2550 | 231.11 |
|  2、车辆（台、辆） | 7 | 77.55 |
|  3、单价在50万元以上的设备(台、套) |  |  |
| 其中：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  |  |
|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227.55 |

第八部分：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机关运行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九部分：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